

國立清華大學 學生宿舍網路使用規範

中華民國93年08月31日計算機與通訊中心網路系統組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109年07月30日計算機與通訊中心網路系統組會議修訂

- 一、 學生宿舍網路（以下簡稱宿網）之目的，在於提供本校學生宿舍之住宿者從事學術研究活動，為維護宿網使用秩序，依據本校「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訂定本使用規範。
- 二、 凡住宿本校學生宿舍之本校學生，均可申請使用宿網。
- 三、 申請使用宿網以學年為單位，暑假期間另行申請。
- 四、 宿網提供每位使用者一個資訊插孔(乙太網路RJ-45介面)。
- 五、 宿網使用者應遵守下列事項，如有違反情事，得停止其使用權，且計算機與通訊中心得依其情節輕重，
 提報學務處或相關單位處理。
 - (一) 國立清華大學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。
 - (二) 國立清華大學不當網路資訊處理辦法。
 - (三) 國立清華大學學生宿舍網路管理辦法。
 - (四) 善盡個人電腦管理責任，做好防護措施，避免中毒。
 - (五) 使用網路應不妨礙他人使用權益。
 - (六) 嚴禁使用宿網傳遞侵權之數位資料，例如：受保護之影音媒體及電腦軟體。
 - (七) 不得私自串接設備供他人使用。
- 六、 本規範經計算機與通訊中心網路系統組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From:
<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> - 網路系統組

Permanent link:
<https://net.nthu.edu.tw/netsys/law:dorm20040831-net2>

Last update: 2020/07/27 13:52